

证券代码：300256

证券简称：\*ST星星

公告编号：2021-0128

## 江西星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星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9月22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出具的《关于对江西星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创业板关注函（2021）第397号）（以下简称“《关注函》”），现就《关注函》所涉及的问题回复如下：

我部于2021年8月22日向你公司发出《关于对江西星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半年报问询函》（创业板半年报问询函【2021】第5号，以下简称《半年报问询函》），你公司至今未提交回复材料；同时，根据你公司于2021年8月21日披露的《关于延期披露会计差错更正后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提示性公告》（以下简称《提示性公告》），你公司将于《提示性公告》披露之日起两个月内完成会计差错更正后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披露工作。我部对此表示关注，请你公司核实并说明以下事项：

1.请说明至今未回复我部《半年报问询函》的具体原因，你公司和相关中介机构编制《半年报问询函》回复的具体进展，结合前述情况说明你公司预计提交《半年报问询函》回复材料的时间。

回复：

公司收到《半年报问询函》后高度重视，立即组织相关部门及中介机构对《半年报问询函》所提及的问题进行逐项研究和落实。鉴于《半年报问询函》涉及事项较多，核查工作量较大，且部分事项需相关中介机构发表意见，为做好回复工作，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回复，具体详见公司分别于2021年8月30日、2021年9月6日、2021年9月14日、2021年9月23日及2021年9月30日在巨潮资讯

网披露的《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半年报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9、2021-0102、2021-0107、2021-0113)及《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半年报问询函及关注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8)。

截至目前,公司已完成《半年报问询函》第6、7、19、20、21题的回复,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半年报问询函部分问题回复暨部分问题再次延期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7)。剩余问题涉及事项尚在核查中,公司将在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更正后的财务报表进行全面审计并出具新的审计报告后,一并进行回复,具体回复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争取尽快完成《半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请说明目前对你公司更正后财务报表进行专项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已确定,如是,请说明拟聘请的事务所名称,相关事务所是否已开展相应审计工作,以及履行相关审议程序的具体安排;如否,请说明至今尚未确定会计师事务所的具体原因,你公司如期完成会计差错更正后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披露工作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以及你公司已采取和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回复:**

由于此次对更正后财务报表的专项审计所涉及的工作复杂,公司目前正在与审计机构进行洽谈,尚未最终确定会计师事务所。为了有效推进全面审计工作,并加快落实2021年年审机构的遴选,公司将积极主动与更多的适格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沟通,如达成意向,公司将启动聘任相关的审议程序,并督促公司相关部门及人员全力配合,争取尽快完成全面审计工作。由于会计师事务所的意向洽谈及聘任相关的审议程序需要时间,且全面审计程序实施工作量较大,公司将积极推进审计机构的聘任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你公司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回复:**

除上述回复事项之外,公司无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特此公告。

江西星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0月14日